

华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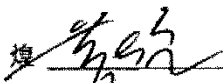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，基于我们独立判断，我们作为公司之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的核查，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董事会对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进行表决时，关联董事予以回避，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

2、独立董事一致认为：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符合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无损害本公司利益，均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作保障，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黄 煌



蔡艳萍 _____

武学凯 _____

2017 年 5 月 18 日

华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，基于我们独立判断，我们作为公司之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的核查，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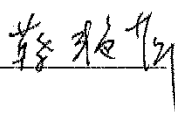
1、董事会对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进行表决时，关联董事予以回避，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

2、独立董事一致认为：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符合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无损害本公司利益，均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作保障，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黄 煌 _____

蔡艳萍



武学凯 _____

2017 年 5 月 18 日

**华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**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，基于我们独立判断，我们作为公司之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的核查，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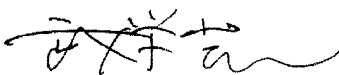
1、董事会对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进行表决时，关联董事予以回避，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

2、独立董事一致认为：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符合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无损害本公司利益，均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作保障，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黄 煌 _____

蔡艳萍 _____

武学凯  _____

2017 年 5 月 18 日